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莞寓项目结构加固项目

项目编号：TTWY-24020

采购人：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磋商文件为准）

- 一、磋商截止时间一到，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供应商的任何相关磋商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供应商请注意区分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及履约保证金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采购代理服务费存入成交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履约保证金存入采购人指定的履约保证金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三、磋商保证金必须于磋商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文件中所注明账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磋商被拒，建议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转账。
- 四、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五、请仔细检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磋商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七、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望购买了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磋商邀请书》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九、如需供应商支付的各种费用，如磋商文件售价、工程图纸押金、保证金和采购代理服务等，磋商文件将书面详细告知，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

目 录

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4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6
一、说 明	6
二、磋商文件说明	7
三、响应文件的制作	8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五、采购仪式和评审会议	12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4
七、签订采购合同	14
八、成交服务费	14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17
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22
第五篇 合同条款格式	22
第六篇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一篇 磋商邀请书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为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莞寓项目结构加固项目（项目编号：TTWY-24020）采购所需的服务。本项目采用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欢迎合格供应商就本项目提交密封磋商。

一、邀请合格供应商就下列所有服务提交密封磋商：

- （一）项目名称：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莞寓项目结构加固项目
- （二）项目编号：TTWY-24020
- （三）项目预算金额：660,000.00元人民币。
- （四）项目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包号	项目内容	最高限价金额 (元)	备注	项目需求
A包	东城桑园尊荣厂B厂房、东城桑园尊荣厂厂房、东城桑园尊荣厂仓库、尊荣厂房工程组_工程组结构加固项目。	350,000.00	项目地点为同一厂区。	本项目组织现场踏勘，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B包	望牛墩镇望联九坊村望牛墩道班房塔洲北路2号-综合楼、东城鳌头瑞和街8巷13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七巷13号、鳌头路一巷十三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一巷12号）、塘厦镇朱佛岭结构加固项目。	310,000.00	项目地点为分散形物业楼。	

二、供应商须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 （一）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
- （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三）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四）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磋商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五）供应商须具备特定资格要求：

A包、B包适用：

- 1、供应商须具备有效期内的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不分等级；
- 2、供应商须具备相关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进行实名登记报名，拟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下载地址：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0769aj.com/>）、代理公司官网（<http://www.weiyecoltd.com/>）。

四、接收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 1、接收响应文件的时间：2024年3月28日 上午9:00~9:30分。
- 2、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响应文件时间：2024年3月28日 上午9:30分。
- 3、接收响应文件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科创路100号2栋1302室。

五、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栏目（<http://www.dgsy.com.cn/>）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0769aj.com/>）
代理公司官网（<http://www.weiyecoltd.com/>）

六、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科创路100号2栋1302室
项目联系人：谭先生
电 话：0769-22652033
邮 箱：WYZFCG@126.com
采 购 人：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莞长路东城段27号6栋
联 系 人：江工
电 话：13798880751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代理机构。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

2.4 货物：卖方按磋商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货物。

2.5 服务：磋商文件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咨询、技术协助、培训及其它相关义务。

2.6 语言：磋商文件的语言为简体中文。

2.7 日期：指公历日。

2.8 时间：指北京时间。

3. 适用法律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5. 禁止事项

5.1 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2 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5.3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4 除供应商被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启响应文件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供应商不得就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磋商小组、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6.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1 凡参与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

争的有关情况。

6.2 开启响应文件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在采购工作结束后，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人员之外。

6.3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4 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6.5 所有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响应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该费用。

7. 供应商诚信管理

7.1 供应商在本磋商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响应（递交响应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响应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7.2 如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证据表明供应商在本磋商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响应。

二、磋商文件说明

8. 磋商文件构成

8.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项目情况、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定标标准和合同条款参考范本和响应文件的制作等，由磋商邀请书、供应商须知、用户需求书、评标工作大纲、合同条款格式和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构成。

9. 磋商文件的修改

9.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2 如果修改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将相应顺延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制作

10. 制作要求

10.1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及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制作响应文件。如有关表格不能满足填报需要，可以对表格格式作出相应调整，但不得更改表格的实质性内容。

10.3 供应商应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唱标信封一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副本”或“唱标信封”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0.4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出具书面形式的《授权委托书》并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5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改或改写。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才有效。

10.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概不接受。

11. 响应文件的内容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1.1.1 价格文件

1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1.3 唱标信封（须独立密封）

供应商应如实详细提供第11.1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商务、技术和其他证明资料等磋商响应文件不能出现磋商价格。

11.2 响应（磋商）报价

（1）响应（磋商）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报价应包含服务及所需的各种税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磋商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3）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的《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响应内容的单价和总价。

(4) 供应商每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5) 经磋商后，供应商所报的最后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6) 供应商只能就单个项目提供唯一的方案和报价，不接受选择性的方案和报价。

1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1.4 供应商应当提交具备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

11.5 证明文件包括：履行合同所必须具备的财务能力证明、技术能力证明，符合磋商文件资格要求的证明等。

1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1.7 供应商应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8 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服务来源地的说明，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文件，其他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对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或说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等，形式可以是文字说明、图纸及其他资料。

12. 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响应文件目录”。上述文件及表格为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文件，各供应商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加内容，但不得擅自减少有关内容。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评审的内容之一。

13. 磋商保证金

13.1. 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的金额：

内容	包号	保证金（元）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莞寓项目结构加固项目	A包	¥7,000.00
	B包	¥6,000.00

13.2.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必须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或投标担保函形式缴交，磋商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磋商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13.3. 磋商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A包：户 名：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6232590699050070927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星城支行

B包：户 名：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6232590699050070927

开户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星城支行

注：A包、B包磋商保证金需分开转账并备注项目及包号。

(1) 供应商必须保证资金以其供应商的名称（以分公司或子公司汇款无效）在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截止前汇入到保证金专用账户（以银行到帐为准），可采用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包括以存现方式）提交，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导致废标。

13.4. 采用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13.4.1 由专业担保机构或金融机构出具。

13.4.2 担保函有效期应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13.4.3 须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保函原件交至代理机构处。

13.5. 供应商应将汇款底单复印件附在《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中（详见第六篇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并将《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密封在单独的唱标信封内。磋商保证金的汇入单位名称须与磋商供应商名称一致，不接受以分支机构名义或个人账户代替供应商进行汇款。

13.6. 凡没有根据规定递交磋商保证金的，应视为非响应性磋商予以拒绝。

13.7.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其签署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在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逾期办理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3.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3.8.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

13.8.2. 供应商串通磋商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磋商；

13.8.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

13.8.4. 法律法规规定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14. 响应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从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响应有效期为90个工作日。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用信封分别密封，并标明供应商的名称、项目编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5.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与磋商响应文件一同提交。

15.3 在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① 收 件 人：；

② 项目名称：；

③ 项目编号：；

④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⑤ 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和电话以及文件的种类（如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唱标信封等）。

15.4 供应商应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址由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5.5 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不依时间递交、误投、破损、封装不合格或提前拆封不负责。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6.2 若供应商同时响应多个包组，必须按包号分别制作并递交密封磋商响应文件。

16.3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以下文件：

（1）提前递交的文件，

（2）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3）未按规定包装和密封的响应文件。

16.4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到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偿、修改的内容为准。

（2）除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外，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后至响应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响应，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采购仪式和评审会议

17. 开启响应文件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书》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在有供应商代表在场的场合组织采购仪式，参加采购仪式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开启磋商文件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将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密封完好后，进行拆封唱标。唱标主要内容为保证金汇入情况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并做唱标记录。

18. 磋商小组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用户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

19. 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19.1 开启响应文件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9.2 资格性审查是指依据法律规定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9.3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包括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否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响应书的编排是否有序等。

19.4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磋商小组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19.5 磋商小组确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9.6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的响应。

20. 对响应文件的澄清

20.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0.2 响应文件内容表述不一致按照以下方法处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以中文文本为准。

20.3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问，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1. 开展磋商

21.1 主持人宣布评审纪律，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签名确认。

2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具体磋商轮次由磋商小组视情况决定）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供应商的技术、价格和其他信息。

21.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并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补充以书面材料），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补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最后报价

2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除法律法规规定的允许的情况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3. 综合评分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详见本文件《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24. 确定成交

24.1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工作后，出具评审报告，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4.2采购人从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确定1名成交供应商。

24.3根据响应或评审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以及宣布评审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这一行动的理由。

25. 成交通知

26.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之日起的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公告成交结果。

25.2《成交通知书》是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25.3成交结果将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七、签订采购合同

26.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7. 合同内容不得与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28. 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和采购代理机构归档。

29.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成交服务费

30. 成交服务费

30.1 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30.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变更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利。

30.3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30.4 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30.5 服务费应由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发出之后，采购人确定可签订合同时交纳，不在报价中单列。

30.6 以转账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九、履约保证金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的10%，履约保证金形式、金额及账户信息在采购合同时明确。

31.2 履约保函应是合法经营的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非东莞市范围内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函必须附上当地公证部门出具的公证文件。履约保函的内容，应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履约保函应在采购合同有效期满后28天内继续有效。

31.3 若成交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1.4 在得到行业主管部门批复或审批意见后，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将履约保证金退回原成交人的汇入帐户。

十、质疑与回复

32 质疑与回复

3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2. 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32.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磋商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32.4.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联系人：冼小姐/0769-22652033；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科创路100号2栋1302室。

32.5.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6.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供应商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采购活动。

32.7.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投诉事项应该是经过质疑的事项。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一部分 商务需求书

序号	条款名称	说 明
1	供应商人资格要求	详见本文件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书“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工期要求	<p>A包：（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需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施工图。</p> <p>（2）施工工期为90天（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p> <p>（3）施工完工后7天内出具加固成果报告，完成验收。</p> <p>B包：（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需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施工图。</p> <p>（2）施工工期为60天（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p> <p>（3）施工完工后7天内出具加固成果报告，完成验收。</p>
3	质保期	<p>（1）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成交供应商需负责提供质保期内所有维修、维保及配件。</p> <p>（2）质保期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凡在保修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须在24小时内组织施工，且质保期从此次翻修日期起顺延计算。</p> <p>（3）成交供应商应有可靠的质量服务保障，质保期内，如出现相关工程质量缺陷问题，成交供应商接到电话通知应及时响应，并进行处理。</p> <p>（4）保修服务：应急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p>
4	付款方式	<p>（1）成交供应商完成加固项目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施工图纸后，提交请款资料，经采购人审核无误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5%。</p> <p>（2）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20日前上报当月进度款，送报采购人审批，采购人于次月15日前完成支付已完成工程量造价的70%。项目完工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供应商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待支付至合同款的80%不再进行进度款支付。</p> <p>（3）项目完成施工并验收合格后，提交请款资料，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7%，剩余结算价余款3%作为质保金，自结算之日起满2年如无质量问题无息支付2%给成交供应商，第5年质保期满付完。</p> <p>（4）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采购人除支付质保金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成交供应商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发票一并提交给甲方；若后续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p>

		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
5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发包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实行固定价格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措施费、施工费、保险费、税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做调整。响应人已充分考虑了本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描述工作量可能与最终实际工作量存在差距的风险。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合同条款	供应商实质响应合同条款。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书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范围涉及东莞市东城区、莞城区、望牛墩镇、塘厦镇（详见清单）。

二、项目设计要求

科学合理，技术先进加固作为一种专业技术性极强的建筑类型，必须对原结构设计图重新计算复核，并结合《房屋结构安全鉴定报告书》出具加固方案及设计图。

安全可靠，经济高效对不同部位建筑承载力不合格的受力构件应重新计算复核，并结合检测鉴定报告出具加固方案及设计图，针对板、梁、柱、墙体等不同部位采用安全可靠、经济高效的最优方式。

现场资料收集、踏勘：复查建筑物现状及使用功能，确定使用荷载。

结构复核计算：根据国家相关规范、现场勘查情况及现有安全鉴定报告，对现状进行模型恢复，进行结构计算分析，对不满足使用要求的构件进行加固设计，并进行加固复核。

加固施工图绘制：结构布置图、加固构件详图等整套图纸。

施工图校审：对施工图、计算书、进行全面校审，使设计符合确定的设计原则、规范、措施和技术条件，数据合理正确，避免图面错、漏、碰、缺。

三、工作要求

（1）由成交供应商委托有资质设计单位进行设计，设计项目负责人应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且注册执业章在有效期内，施工过程中资料需提供给甲方留存。

（2）根据施工图进行结构加固施工，工程质量按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验收规范执行（以最新发布执行版本为依据），必须符合质量标准。

（3）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进度和质量。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并提供便利条件，按照采购人合理要求施工、返工或整改。

（4）加固后并恢复原有装修装饰面。

（5）成交供应商应做好安全围蔽工作，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须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工程交付验收后，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立即清理干净工地现场，全部撤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

（6）成交供应商要对现有非施工区域进行保护，如有损坏，应予修复原样，或进行赔偿。

（7）发生房屋墙体脱落、水电设施破坏、地面破坏等危及行人、车辆安全的紧急情况，或发生水管

爆漏、火灾隐患等严重影响办公条件的情况，成交供应商需在接报后0.5小时内响应并快速有效地进行处理。

四、工程竣工验收、质保期

(1) 质保期:质保期为5年；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负责返修和承担全部费用。本工程从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免费保修。如不及时保修，采购人可以委托其他供应商维修或更换，发生的修复费用从供应商的工程质保金中扣付，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

(2) 工程验收：就符合《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50367-2013)、《混凝土结构加固设计规范》(GB50367-2013)、《钢结构设计规范》(CB50017-2017)、《建筑结构加固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550-2010)等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验收规范执行（以最新发布执行版本为依据）

(3) 成交供应商采用的所有材料及所涉及到的试验、检验、检测、送检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五、成果要求

- (1) 加固施工图电子档一份（光盘）、原图一份
- (2) 加固施工蓝图一式八份
- (3) 过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材料送检记录、隐蔽验收记录、材料合格证等。）
- (4) 竣工验收报告、竣工图
- (5) 加固报告书（经加固后安全等级可调整为B级或以上）

六、现场勘查计划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集合地点	现场勘查时间
A包						
1	东城桑园尊荣厂B 厂房	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 54号	何立伟	13712120622	莞寓市人才安居社 区A区6栋 1楼	2024年3月19日 上午9:00
2	东城桑园尊荣厂 厂房	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 54号				
3	东城桑园尊荣厂 仓库	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 54号				
4	尊荣厂房工程组_ 工程组	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 54号				
B包						
5	望牛墩镇望联九 坊村望牛墩道班 房塔洲北路2号-	望牛墩镇望联九坊村望 牛墩道班房塔洲北路2 号	何立伟	13712120622	莞寓市人才安居社 区A区6栋	2024年3月19日 下午14:00

	综合楼				1楼	
6	东城埗头瑞和街8巷13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七巷13号)	东城埗头瑞和街8巷13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七巷13号)				
7	埗头路一巷十三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一巷12号)	埗头路一巷十三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一巷12号)				
8	塘厦镇朱佛岭	东莞市塘厦镇塘浦东路17号				

七、采购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面积约/m ²	层数	结构形式	最高限价(万元)
A包					
1	东城桑园尊荣厂B厂房	1487.28	二层	现浇钢筋砼框架结构	5.25
2	东城桑园尊荣厂厂房	860.59	一层	排架结构	13.25
3	东城桑园尊荣厂仓库	868.89	一层	排架结构	13.25
4	尊荣厂房工程组_工程组	48.48	一层	砖混结构	3.25
B包					
5	望牛墩镇望联九坊村望牛墩道班房塔洲北路2号-综合楼	222.51	二层	砖混结构	6.25
6	东城埗头瑞和街8巷13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七巷13号)	322.48	四层	砖混结构	7.25
7	埗头路一巷十三号(现场实际门牌地址为一巷12号)	275.4	三层	砖混结构	13.25
8	塘厦镇朱佛岭	37.8	一层	砖混结构	4.25

第四篇 评标工作大纲

一、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审查项目	内容	是否符合
资格性审查	资格瑕疵	
	磋商保证金瑕疵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代表身份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瑕疵	
	技术响应瑕疵	
	商务响应瑕疵	
	报价	
	违规行为	
	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形。	

（一）资格性检查

1) 资格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②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利害关系的。

2) 磋商保证金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供应商未提交磋商文件保证金或金额不足；②提交方式、提交时间不符合采购要求；

③磋商文件保证金有效期不符合采购要求的

（二）符合性检查

1) 供应商代表身份审查

包括但不限于：①供应商代表未参加开标会；②供应商代表无有效授权；③核对供应商代表身份时，不能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不相符。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响应文件的数量、制作、密封、标记不符合要求；②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③签字盖章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④响应文件内容有

严重缺漏项的；⑤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⑥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技术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②一般参数超出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③响应文件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磋商的；④供应商复制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内容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的；⑤《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的；⑥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磋商的；⑦供应商对同一货物或服务磋商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磋商方案的；⑧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⑨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

4) 商务响应瑕疵

包括但不限于：①磋商文件加注星号（★）的商务要求负偏离的；②项目完成期末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③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④《商务条款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的；⑤采购代理服务条款有偏离的；⑥供应商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⑦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⑧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的。

5) 报价

包括但不限于：报价不得超过本磋商文件明确的项目预算。

6) 违规行为

包括但不限于：①以他人的名义磋商、串通磋商、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与磋商的；②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③扰乱开标、评标秩序，干扰磋商工作正常进行的。

7) 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形。

二、经过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制订评审报告。

评审因素及评分权重

A、B包适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25分）			

1	业绩情况	10分	<p>供应商具有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完成的房屋加固工程类的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p> <p>注：（1）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2）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每份合同须提供任一期发票复印件。</p>
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	10分	<p>1. 项目负责人（仅1人）：项目负责人具备建设部门颁发建筑工程类的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得3分。</p> <p>2. 技术负责人（仅1人）：具备工程类高级职称（含副高）的得3分。</p> <p>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证，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4分。</p> <p>注：</p> <p>1. 须提供人员有效证书复印件及距开标时间前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的供应商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 同一人员具有不同证书的，不重复计分，按得分最高计算。</p> <p>3. 提供证书/职称复印件加盖公章。</p>
3	财务状况	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2020—2022年财务状况进行评价，有连续三年均盈利的得5分，有连续两年盈利的得3分，有一年盈利的得1分，其他的不得分。</p> <p>注：以供应商提供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附表复印件的统计数据作为评审依据。</p>
技术部分（30分）			
1	项目总体实施方案	15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总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关键节点及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编制完整齐全，科学合理，方案针对性强，服务方案满足或高于项目要求的，得15分；</p> <p>2.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编制较大程度完整，合理，方案针对性较强，服务方案较大程度满足要求无偏离的，得10分；</p> <p>3.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编制部分内容完整，服务方案具有合理性，但缺乏针对性的，得5分；</p> <p>4.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不完整，没有科学性，欠缺针对性的，得1分；</p> <p>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2	质量保障措施	8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质保期及质保服务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项目质量的控制和检验手段）进行评审：</p> <p>1. 方案完整清晰明确、详尽，满足或优于用户需求，项目质量控制合理、可行性强，质量管理保障措施严谨规范，质量保障管理及制度内容完整的，得8分；</p> <p>2. 方案较为完整概括，能满足用户需求，项目质量保障控制较大程度具备合理可行性，质量保障管理及制度内容较为完整的，得5分；</p> <p>3. 方案不够完整详尽，部分能满足用户需求，项目质量控制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质量保障管理及制度不够完善的，得2分；</p> <p>4. 方案不清晰，不能满足用户需求，质量保障内容不具备合理性、不具备质量保障管理及制度的，得1分</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3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	7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进行评审：</p> <p>1.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得7分；</p> <p>2.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较大部分具体完善、针对性、可行性较强，得4分；</p> <p>3.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有欠缺、针对性差、不具备可行性，得1分；</p> <p>4.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价格评分（45分）			
1	价格评审	45分	<p>价格得分的计算：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p>

注：上证明文件均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

四、技术评审

1. 由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响应和指标进行审核和分析；对响应文件中文字、图纸说明和指标响应进行评分，填写《技术评分表》。

2. 将每一个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分汇总，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技术评定得分。

五、商务评审

1. 由磋商小组评价每个供应商的商务条件，填写《商务评分表》。

2. 将每一个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分汇总，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商务得分。

六、报价评审

1. 价格核准：磋商小组对有效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审查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对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1.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2 当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3 当分项之和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2. 价格评分：

将磋商小组修正后的入围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以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定基准价的价格评分为45分。其他磋商报价得分 $=45 \times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由此算出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七、综合得分的计算

1. 综合得分=技术评审得分+商务评审得分+磋商报价得分。

2. 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名次，总分第一名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名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三名为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得分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顺序排列）。

第五篇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模板

(以签订合同为准)

甲 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 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名称：

二、项目地点：东莞市内，详见附件

三、项目内容、工期

3.1项目内容：对甲方物业安全等级评定为C级的建筑进行结构加固。包括设计、施工、验收；成果要求包括：加固施工图电子档一份（光盘）、原图一份、加固施工蓝图一式八份、过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材料送检记录、隐蔽验收记录、材料合格证等。）、竣工验收报告、竣工图、加固报告书（经加固后安全等级可调整为B级或以上）。

3.2工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需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施工图，施工工期为 天（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施工完工后7天完成验收。（注：A包施工工期为：90天，B包施工工期为60天）

3.3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8小

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3天以上（每次连续4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停水停电2天以上；因台风暴雨飓风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其他因素而延误工期。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除人为及不可抗力之因素以外，无正当理由工期逾期，甲方将按合同总费用每日0.1%减付相应款项。

四、质保期

4.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4.2由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返修和承担全部费用。如不及时保修，甲方可以委托其第三方单位维修或更换，发生的修复费用从乙方的质保金中扣付。

五、合同价款

5.1合同含税价款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其中：增值税税率：___%，税金金额¥_____元，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

5.2承包方式：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措施费、施工费、保险费、税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不做调整。

5.3乙方采用的所有材料及所涉及到的试验、检验、检测、送检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付款方式

6.1付款方式：乙方完成加固项目施工图设计并出具施工图纸后，提交请款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15%。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20日前上报当月进度款，送报甲方审批，甲方于次月15日前完成支付已完成工程量造价的70%。项目完工后，甲方支付乙方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待支付至合同款的80%不再进行进度款支付。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提交请款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97%，剩余结算价余款3%作为质保金，自结算之日起满2年如无质量问题无息支付2%给乙方，第5年质保期满付完。

6.2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总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在甲方除支付质保金外的最后一期款项前，乙方须连同当期支付款项发票和质保金发票一并提交给甲方；若后续出现质保问题，按照质保责任和条款，部分或全部扣除质保金的，不退还相应金额的发票。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调整结算价格。

6.3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七、项目质量控制标准的要求

- 7.1 本项目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7.2 本项目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技术规范及相应的分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执行（以颁布的最新版本执行）。
- 7.3 工程技术要求按有关国家和省市有关规范及现行行业标准（以颁布的最新版本执行）。乙方在施工中如果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和有关规定，甲方要求停工和返工时，乙方须立即执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八、施工、设计要求

施工要求

- 8.1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验收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以颁布的最新版本执行）。
- 8.2 具备适合本工程条件、满足质量和使用的技术、管理人员。
- 8.3 要求全部采用钢管脚手架或组合钢模板施工，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
- 8.4 施工组织方案需列明保证施工进度计划实施及保证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措施；乙方应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施工进度计划，成交后按施工合同的约定提交甲方确认。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
- 8.5 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进行施工组织设计（如须采用较复杂的施工技术的施工方案），施工中因施工方案及施工措施所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8.6 要求乙方必须按施工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不得擅自修改工程设计，不得偷工减料。

设计要求

- 8.7 必须对原结构设计图重新计算复核，并结合《房屋结构安全鉴定报告书》出具加固方案及设计图。
- 8.8 对不同部位建筑承载力不合格的受力构件应重新计算复核，并结合检测鉴定报告出具加固

方案及设计图，针对板、梁、柱、墙体等不同部位采用安全可靠、经济高效的最优方式。

8.9现场资料收集、踏勘：复查建筑物现状及使用功能，确定使用荷载。

8.10结构复核计算：根据国家相关规范、现场勘查情况及现有安全鉴定报告，对现状进行模型恢复，进行结构计算分析，对不满足使用要求的构件进行加固设计，并进行加固复核。

8.11加固施工图绘制：结构布置图、加固构件详图等整套图纸。

8.12施工图校审：对施工图、计算书、进行全面校审，使设计符合确定的设计原则、规范、措施和技术条件，数据合理正确，避免图面错、漏、碰、缺。

8.13由乙方实施单位委托有资质设计单位进行设计,设计项目负责人应具备二级或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且注册执业章在有效期内。（设计单位资质材料报甲方存留）

九、材料要求

9.1所有材料均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须符合图纸的设计要求，须保证为没有缺陷的优等品，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不得进入施工现场。

9.2甲方保留对本合同工程使用之主要材料品质确认审查的权利及保留另行委托专业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独立检测的权利。

十、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10.1甲方权利义务

- (1) 甲方提供施工作业面。
- (2) 组织落实安全措施，在乙方人员进场后，甲方将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交底。
- (3) 项目完工，甲方收到乙方的验收申请，须及时进行验收。
- (4) 按合同付款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10.2乙方权利义务

(1) 按甲方要求做好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和管理。严格按照甲方指定施工区域进行施工，确保施工质量和施工安全。

(2) 由乙方施工所造成的垃圾，乙方必须及时清理，保证施工现场整洁。

(3) 施工过程中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工作，施工人员的工伤、安全责任等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应确保施工现场安全，并为施工人员购买足额保险。

(4) 施工期间，乙方施工人员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度和现场管理，因乙方施工而造成第三方损害的，一切责任将由乙方负责，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5) 保修期内，除人为或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的维修现场及时免费维修。乙方未及时履行维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6) 施工完成后恢复原有装修装饰面。

十一、验收

11.1 按照施工图、施工要求及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进行项目验收，验收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11.2 项目具备验收条件，乙方按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验收报告。甲方收到验收报告后7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

11.3 乙方在执行现场生产、生活临时设施，应在送交验收报告后10天内全部撤离，做到工完场清。

11.4 对于验收不合格的部分，乙方须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为止。同一项目验收2次以上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赔偿责任或解除合同。

11.5 完整的验收资料（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规定的竣工标准（或地方政府主管机关发布的具体规范、标准）和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工程竣工的文件和规定、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工程技术指标及各项要求、工程设计文件及施工设计图纸以及双方共同协商的标准。）

十二、现场安全防护设施、安全责任和保修责任

12.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70号令）、《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93号）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保和城管等规定（以颁布的最新版本执行），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12.2 乙方需按相关规定到社保部门购买工伤保险，施工时注意安全、防止对人身造成伤害，安全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在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和缺陷修复过程中，甲方对乙方雇员的人身死亡或伤残，或财产(设备)的损失或损害不予赔偿；甲方也不承担乙方与此有关的索赔、损害、赔偿及诉讼等费用和其他任何法律责任。

12.3 乙方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必须有专项干扰、噪声及环保措施、安全文明措施且必须符合项目所在地安全文明工地标准。

12.4乙方须负责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十三、违约责任

13.1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甲乙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均属违约。违约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概由违约方承担。

13.2甲方违约：甲方有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工程款的义务，因甲方原因逾期不支付乙方工程款的，乙方先行发出书面催告，书面催告合理期限内仍未付款的，甲方应按每日0.1%的利率就未支付款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最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付款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3.3乙方违约：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竣工的，须向甲方承担延迟竣工每日0.1%利率的违约金，但最多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超过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4乙方不履行或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有权依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所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3.5 乙方违反约定将本工程部分或全部转包给第三方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3.6如乙方违约，甲方为维权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担保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由乙方承担。

十四、争议的解决

14.1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14.2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14.3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五、合同生效

15.1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十六、其它

16.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补充协议内容不能违反采购文件以及采购过程中的相关资料

的约定。

16.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以下无正文内容，合同签署页）

甲方：

乙方：

电话：

电话：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篇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价格文件（单独编制装订成册）

一、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人民币）

编号	包号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备注 (其它补充说明)
TTWY-24020		东莞市安居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莞寓项目 结构加固项目	小写： 大写：	
总报价（大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磋商总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的磋商总价。磋商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为准。磋商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4					
合计			小写：		
			大写：		
报价依据和说明（可另附页）：					

注：1. 此表为报价总表的明细表，详细报价可另附页说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商务文件

一、响应书

致：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和磋商文件，供应商承诺如下：

1.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份和副本__份。
2. 供应商愿意参加响应并在成交后按磋商文件规定履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的话）等全部资料。供应商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对磋商文件不明白和误解。
4. 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均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否则，我单位愿意放弃成交的权利和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5.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响应有效期为90个工作日，自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算。
7. 同意在成交后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
8. 如果开启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文件的，我单位愿意承担贵单位由此而产生的损失。
9.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有关的一切资料，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10.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联系电话、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三、授权委托书（加法人证明书）

致：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受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须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

2、地 址：_____ 传 真：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营业注册执照号：

6、公司简介：

7、公司财务情况：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二、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或荣誉：（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偏离表

序号	项 目	磋商文件 要求	响应文件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 •					
	其他				

要求：

1. “磋商文件要求”见磋商文件“商务需求书”，“响应文件响应情况”是指供应商的投报情况。
2. “偏离情况”包括“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用户单位	项目金额	执行时间	页码
1					
2					
3					
...					

要求：

供应商应当如实、完整地填写本表格，内容包括所有同类或近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关键页等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在填写过程中请按年份顺序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针对本项目拟派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专业、资格证件	发证时间	经验年限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专家咨询团队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				

要求：

1. 供应商可以根据本表格内容和实际情况制作本表格。
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资料。（上述文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适用于转账、电汇方式）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项目名称）__（项目编号：__）的磋商文件要求，于__年__月__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帐号：____，
开户银行：____）。

供应商磋商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磋商保证金进帐单）汇出时间：__年__月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元整

（小写）¥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必须是磋商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帐 号：__（必须是磋商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__银行__省__市____（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
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磋商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磋商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注：1、本说明的所有内容（包括所填写内容）均需打印；2、本说明及磋商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在磋商时放入唱标信封内。

第三部分 技术文件

一、技术方案

根据用户需求书编写。

二、其他资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第四部分 唱标信封（单独编制装订成册，单独封装）

唱标信封内装：

- （1）磋商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原件及银行汇款凭证（或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正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正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磋商的除外）；
- （4）磋商文件电子文件（磋商文件电子文件，可采用光盘介质或 U 盘装载）；

附 1:

投标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_____ 的_____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磋商,根据本项目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磋商时应向你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磋商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2:履约担保及公证书格式

格式1: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示范文）

保函编号：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检测人的名称与地址）____（下称“检测人”），就拟签订的____（项目名称）____检测合同（磋商文件）（下称“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合同规定，检测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检测人履行上述检测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银行名称）____，受检测人的委托，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同意在受益人提出因检测人违反上述合同义务或附件中任何一项，而要求扣划保证金的书面要求后，我方将在7个工作日内为受益人扣划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的保证金。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检测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我方。

本保函的期限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内检测工作全部完成并检测合同结算完毕经合同双方签字确定后7日内保持有效。

保证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

日期：

注：1、本保函应由银行支行及以上的银行机构开具，并加盖公章，对于保证人的业务章、合同专用章等采购人将不予认可；

2、本保函必须按上述格式、内容等要求开具，否则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格式2：公证书格式

公证书（示范文）

（ ）××字第××号

兹证明××××（银行全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点或本公证处），在我的面前，签署了前面的编号为××××的《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经查，履约保函上的签字、印章属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县）公证处

公证员（签名）

××××年×月×日